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制定辖区内地方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负责行政区域内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及气象业务建设的组织实施。

(二) 负责行政区域内重要气象设施建设项目的审查。

(三) 对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

(四) 组织管理行政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汇总、分发。

(五) 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管理行政区域内涉外气象活动。

(六) 制定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方案，并在本级人民政府的领导和协调下，管理、指导和组织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七) 组织管理雷电灾害防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对可能遭受袭击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它设施安装的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检测工作。

(八) 负责行政区域内组织对重大灾害性天气跨地区、跨部门的联合监测、预报工作，及时提出气象灾害防御措施，并对重大气象灾害作出评估，为本级人民政府组织防御气象灾害提供决策依据。

(九) 管理行政区域内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以及农业气象预报、城市环境气象预报等专业气象预报的发布。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部门（单位）内设7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业务科技科、计划财务科、人事教育科、州气象台、州气象服务中心、州气象综合保障中心。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部门（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部门（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5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3.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1.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664.7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7.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85.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8.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0.87
	30			61	
总计	31	1046.32	总计	62	1046.32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57.38	857.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1	163.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53	159.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53	159.5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27	4.2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2	2.7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	1.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3	2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3	2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24	0.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39	25.39					
213	农林水支出	31.32	31.32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1.32	31.3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32	31.3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36.62	636.62					
22005	气象事务	636.62	636.62					
2200501	行政运行	147.03	147.03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27.14	127.14					
2200509	气象服务	232.45	232.45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130.00	1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5.45	493.00	392.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1	163.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53	159.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53	159.5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27	4.2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2	2.7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	1.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3	2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3	2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24	0.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39	25.39				
213	农林水支出	31.32	1.32	3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1.32	1.32	3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32	1.32	3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64.70	302.25	362.45			
22005	气象事务	664.70	302.25	362.45			
2200501	行政运行	175.11	175.11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27.14	127.14				
2200509	气象服务	232.45		232.45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130.00		1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3.81	163.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63	25.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1.32	31.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664.70	664.7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7.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85.45	885.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8.9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0.87	160.8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8.9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046.32	总计	64	1046.32	104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85.45	493.00	392.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1	163.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9.53	159.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53	159.5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27	4.2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2	2.7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	1.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3	2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3	2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24	0.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39	25.39	
213	农林水支出	31.32	1.32	3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1.32	1.32	3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32	1.32	3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64.70	302.25	362.45
22005	气象事务	664.70	302.25	362.45
2200501	行政运行	175.11	175.11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27.14	127.14	
2200509	气象服务	232.45		232.45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130.00		1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1.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1.5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5.9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70.20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7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8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8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2.51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98.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9.5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92.00	公用经费合计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决算总计1,046.32万元、支出总计1,046.32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97.97万元，增长23.34%，支出总计增加197.97万元，增长23.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供水水库蓄水保水人工增雨工作经费100万元、黔南州人工影响天气综合能力提升项目100万元、黔南州大数据智慧气象服务平台专项资金30万元，导致财政拨款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857.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57.38万元，占比10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885.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3.00万元，占比55.68%；项目支出392.45万元，占比44.3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1,046.32万元，支出总计1,046.32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97.97万元，增长23.34%，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97.97万元，增长23.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供水水库蓄水保水人工增雨工作经费100万元、黔南州人工影响天气综合能力提升项目100万元、黔南州大数据智慧气象服务平台专项资金30万元，导致财政拨款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5.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63%。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26.04万元，增长34.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供水水库蓄水保水人工增雨工作经费100万元、黔南州人工影响天气综合能力提升项目100万元、黔南州大数据智慧气象服务平台专项资金30万元，导致财政拨款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5.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3.81万元，占比18.50%；卫生健康支出(类)25.63万元，占比2.89%；农林水支出(类)31.32万元，占比3.5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664.70万元，占比75.0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20.01万元，支出决算885.4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42.8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当年预算为161.66万元，支出决算为159.53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98.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2人6月退休，导致退休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当年预算为2.59万元，支出决算为2.72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5.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进人员经费追加，导致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当年预算为1.48万元，支出决算为1.5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4.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进人员经费追加，导致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当年预算

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进人员经费追加，导致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当年预算为24.08万元，支出决算为25.39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5.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缴纳基数调整增加，导致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当年预算为1.32万元，支出决算为31.32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2372.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农业产业及示范基地气象服务项目经费30万元，导致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当年预算为97.45万元，支出决算为175.1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79.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垂管单位，部分人员经费由财政代做预留预算。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气象事业机构(项)。当年预算为198.06万元，支出决算为127.1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64.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暂未考核，部分人员经费尚未发放，导致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气象服务(项)。当年预算为133.36万元，支出决算为232.45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74.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供水水库蓄水保水人工增雨工作经费100万元，导致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其他气象事务支出(项)。当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00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黔南州人工影响天气综合能力提升项目经费100万元、黔南州大数据智慧气象服务平台专项资金30万元，导致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3.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2.00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131.52万元、奖金95.95万元、绩效工资70.2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5.6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2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58万元、离休费2.51万元、退休费98.80万元、生活补助59.55万元。

公用经费1.00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本单位实行贵州省气象局和黔南州人民政府双重领导和双重计划财务体制，“三公”经费支出在中央财政部门决算中体现，“三公”经费未列入地方财政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本单位实行贵州省气象局和黔南州人民政府双重领导和

双重计划财务体制，“三公”经费支出在中央财政部门决算中体现，“三公”经费未列入地方财政预算。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实行贵州省气象局和黔南州人民政府双重领导和双重计划财务体制，“三公”经费支出在中央财政部门决算中体现，“三公”经费未列入地方财政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购置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实行贵州省气象局和黔南州人民政府双重领导和双重计划财务体制，“三公”经费支出在中央财政部门决算中体现，“三公”经费未列入地方财政预算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具体是：国内接待费0万元，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实行贵州省气象局和黔南州人民政府双重领导和双重计划财务体制，“三公”经费支出在中央财政部门决算中体现，“三公”经费未列入地方财政预算。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2023年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万元。比2022年增加1.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将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列入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0）；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开展了2023年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根据年初批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年度工作任务目标（含州委州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工作任务），结合2023年本单位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的实际情况，对本单位整体情况做了自评。同时，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设定的绩效目标，结合项目实施情况，对州本级及上级项目资金从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和项目管理情况，以及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和产生的效益等方面做自评。其中2023年可公开项目共有8个，涉及资金392.45万元（其中，州本级资金392.45万元，上级资金0万元）。

（二）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和可公开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故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反映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气象事业机构（项）：指反映气象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其他气象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气象事务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2-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21日				
项目名称	黔南州人工影响天气综合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908001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分	100%	10分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0	100	10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建设完成集监测、预警、指挥、作业、效益评估等一体的人工影响天气指挥平台			建设完成集监测、预警、指挥、作业、效益评估等一体的人工影响天气指挥平台				
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	购置移动作业装备	2套	2套	10	10	
		质量	按照有关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要求	达到相关行业标准	达到相关行业标准	10	10	
		时效	安装完成并投入使用	2023年12月31日前	已购入2套移动作业装备并投入使用	10	10	
	成本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黔南州人工影响天气综合能力提升项目	100%	100%	10	10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工影响天气综合能力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建设完成集监测、预警、指挥、作业、效益评估等一体的人工影响天气指挥平台,自评绩效为“优”							
	联系人: 佘庆璇			联系电话: 8235743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 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 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填报日期: 2024/02/05

黔南州FAST冰雹灾害防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盖章)		[908]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0000	460000	46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460000	460000	460000	-	-	-	
	-----本级安排:	460000	460000	46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概述:为认真贯彻落实省FAST环境安全保障领导小组《500米口径球面射电望远镜(FAST)冰雹灾害防御工作方案》和《黔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黔南州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黔南府办发〔2021〕11号),切实加强FAST冰雹灾害防御的投入保障,增强FAST冰雹灾害防御能力,确保FAST安全稳定运行,经研究,决定设立黔南州FAST冰雹灾害防御专项资金。目标1:增强FAST冰雹灾害防御能力,将冰雹、干旱等灾害性天气对FAST的影响降至最低,为FAST安全稳定运行提供气象服务保障。目标2:为FAST安全相关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性、灾害性气象过程中及时采取防灾减灾、趋利避害的防范措			增强FAST冰雹灾害防御能力,将冰雹、干旱等灾害性天气对FAST的影响降至最低,为FAST安全稳定运行提供气象服务保障。为FAST安全相关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性、灾害性气象过程中及时采取防灾减灾、趋利避害的防范措				
绩效 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雨弹、火箭弹	≥1018枚	≥1130枚	10	10	
			购置雨弹、火箭弹符合国家	≥99.9%	≥99.9%	10	10	
		时效指标	围绕FAST冰雹灾害及时开展冰	≤2小时	≤2小时	10	10	
			防雹作业维持成本	≤46万元	≤46万元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	FAST冰雹灾害防御作业有效率	≥85%	≥85%	30	30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3次	≤0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 结论	增强FAST冰雹灾害防御能力,将冰雹、干旱等灾害性天气对FAST的影响降至最低,为FAST安全稳定运行提供气象服务保障。该项目绩效自评为							
联系人:伍庆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填报日期: 2024/02/05

主管部门或单位名称		[908]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基础气象业务经费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项目资金(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3600	216769.2	216769.2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223600	216769.2	216769.2	-	-	-					
-----本级安排:			223600	216769.2	216769.2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概述:按照观测规范和业务需求,维护雷达观测、地面观测等观测业务可靠运行,完成年度探测任务,提供合格探测数据。目标1:提供准确及时的预警预报服务、决策气象服务,以及森林火险、雷电预警、地质灾害、城市内涝等专项气象预报预警服务。目标2:开展日常天气预报制作、电视天气预报系统、设备维护,灾害性天气落区预报及专项预报服务业务制作分析,目标3:农经网业务运行维持。				提供准确及时的预警预报服务、决策气象服务,以及森林火险、雷电预警、地质灾害、城市内涝等专项气象预报预警服务开展日常天气预报制作、电视天气预报系统、设备维护,灾害性天气落区预报及专项预报服务业务制作分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气象站地面观测资料全年文件	≥17280份	≥305280份	10	10						
			气象站观测资料传输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气象仪器故障响应时间	≤12小时	≤12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基础气象业务项目维持成本	≤22.36万元	≤21.6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气象观测资料对经济社会发展发挥重要性	≥98%	≥98%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气象保障修复生态	≥98%	≥98%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3次	≤0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提供准确及时的预警预报服务、决策气象服务,以及森林火险、雷电预警、地质灾害、城市内涝等专项气象预报预警服务,该项目自评等级为“优”。												

联系人: 信庆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填报日期: 2024/02/05

项目基本信息		人工增雨防雹维持费						
主管部门代码	[906]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0	550000	55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550000	550000	550000	-	-	-	
	-----本级安排:	550000	550000	55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概述: 提高对暴雨、冰雹、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为社会各行业和各级政府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性、灾害性气象过程中及时采取防灾减灾、趋利避害的防范措施提供有力的气象保障服务。 目标1: 提高对暴雨、冰雹、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为各级领导提供更准确的气象决策服务, 对提高气象灾害的防御能力, 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 推动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目标2: 为社会各行业和各级政府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性、灾害性气象过程中及时采取防灾减灾、趋利避害的防范措施提供有力的气象保障服务。	提高对暴雨、冰雹、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为各级领导提供更准确的气象决策服务, 对提高气象灾害的防御能力, 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 推动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为社会各行业和各级政府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性、灾害性气象过程中及时采取防灾减灾、趋利避害的防范措施提供有力的气象保障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举办全州从事人工影响天气作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人影技术培训和安全培训合格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人影技术培训和安全培训	2023年底前	优	10	10	
		成本指标	人工增雨防雹作业维持成本	≤55万元	≤5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人影服务社会效益率	≥98%	≥98%	15	15	
		生态效益	降低施放保护区生态环境	≤80%	≤80%	15	1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3次	≤0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提高对暴雨、冰雹、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为各级领导提供更准确的气象决策服务, 对提高气象灾害的防御能力, 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 推动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联系人: 伍庆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填报日期: 2024/02/05

项目全称		建筑防雷装置检测业务费						
主管单位及代码		[908]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97734	97734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100000	97734	97734	-	-	-	
	-----本级安排:	100000	97734	97734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属地重点企业定期开展防雷安全监管督查,对在本行政区域内从事检测业务的企业进行检测行为进行监管督查,开展气象防灾减灾科普宣传。目标1: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开展新建、改建、扩建易燃易爆场所防雷装置竣工验收检测;组织专业人员进行防雷检测业务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培训;目标2:提高对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减少雷电灾害造成的损失,推动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开展新建、改建、扩建易燃易爆场所防雷装置竣工验收检测;组织专业人员进行防雷检测业务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对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减少雷电灾害造成的损失,推动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每年开展双随机抽查	≥12次	≥12次	10	10	
		质量指标	防雷监管抽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新建易燃易爆项目竣	2023年底前	优	10	10	
		成本指标	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业务成本	≤10万元	≤9.7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减轻雷电灾害损失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95%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3次	≤0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提高对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减少雷电灾害造成的损失,该项目自评等级为“优”。							

联系人: 佘庆璇

附件2-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21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908001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分	100%	10分	
财政拨款(州本级)		0	100	100	—	—	—	
其他资金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提高对高温热浪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努力把暴雨对农业生产的影响和损失降到最低。 目标2: 切实做好全州水库蓄水保水工作, 尽最大力量抢抓时机组织开展水库蓄水保水人工增雨作业, 减轻旱灾, 保障人饮供水安全, 粮食安全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实施增雨火箭弹开展水库蓄水保水人工增雨作业	≥160枚	160枚	10	10	
			实施火箭弹保险理赔	≤1个	1个	10	10	
		质量	购置的火箭弹符合国家标准	≥99.8%	≥99.8%	5	5	
			火箭弹保险理赔理赔时效	≥99.8%	≥99.8%	5	5	
	时效	对不满足供水需求水库开展蓄水保水人工增雨作业	2023年12月31日前		10	10		
	成本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火箭弹采购、保险理赔等附加管理费用占比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减轻旱灾、减轻旱灾, 减轻人饮供水保水供水保障	减轻旱灾、减轻旱灾, 减轻人饮供水保水供水保障	累计增加降雨量0.5亿立方米	10	10	
			生态环境	提高生态、环境、水质等数据, 为生态环境提供水源保障	累计增加降雨量0.5亿立方米	10	10	
可持续发展		切实保障全年粮食供水安全, 减轻旱灾影响	长期	累计增加降雨量0.5亿立方米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3次	0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结论		2023年, 黔南州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站认真落实国家、省、州关于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和会议精神, 文件精神, 尽最大力量抢抓时机组织开展水库蓄水保水人工增雨作业, 减轻旱灾, 保障人饮供水安全, 粮食安全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绩效为“优”。						
联系人: 相庆斌		联系电话: 8235743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权重程度确定各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绩效自评总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 效益指标3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 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进行调整, 但总分值为100分, 各三级指标得分累加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未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分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和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为: 正向指标得分=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得分=1-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段100%-80%(含80%)、80%-50%(含50%)、50%-0%各档次选取相应权重得分。

附件2-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2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30	10分	100%	10分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0	30	30	—	—	—	
	其他资金: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通过信息化手段提供气象观测数据, 为黔南农业主导产业特色产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使农业气象监测在农业气象服务中得到充分应用。</p> <p>目标2: 为政府决策、涉农部门、龙头企业、农户等提供高效、更精准的生产经营智慧农业气象服务。</p> <p>目标3: 大力推进智慧农业气象服务体系, 建设适应现代农业生产新形势的新型农业气象监测站网, 实现农业气象监测自动化、智能化, 做好农业主导产业特色农业生产气象保障服务, 提升现代农业生产全过程气象服务能力, 提高气象灾害防御能力, 不断推进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p>			<p>通过信息化手段提供气象观测数据, 为黔南农业主导产业特色产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 使农业气象监测在农业气象服务中得到充分应用。</p> <p>为政府决策、涉农部门、龙头企业、农户等提供高效、更精准的生产经营智慧农业气象服务, 大力推进智慧农业气象服务体系, 建设适应现代农业生产新形势的新型农业气象监测站网, 实现农业气象监测自动化、智能化, 做好农业主导产业特色农业生产气象保障服务, 提升现代农业生产全过程气象服务能力, 提高气象灾害防御能力, 不断推进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p>						
绩效指标 (50分)	产出指标	数量	农业产业气象预报信息服务次数	≥200期	200期	5	5		
			提供气象防灾减灾宣传意见和建议	≥30次	100次	5	5		
			气象预报智慧终端服务	≥1套	1套	5	5		
	质量	时效	州内推送1个及以上农产品开屏气象品质认证	≥1个	2个	5	5		
			气象预报信息服务完成率	≥98%	≥98%	5	5		
			数值化智能气象终端服务完成率	≥98%	≥98%	5	5		
	成本	时效	气象监测站数据上传率	≥98%	≥98%	5	5		
			各项指标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前	2023年12月底前均已完成	5	5		
			项目总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气象服务保障项目运维成本	≤30万	30万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业产业发展社会效益, 助力特色农业产业发展、现代农业发展和乡村振兴	围绕种植粮食和果蔬农特产业发展提供气象保障服务	围绕粮食、薯、果蔬、水果等主导农业产业及时提供提供气象保障服务	15	15			
		可持續影响	促进农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为乡村振兴建设提供有利气象支撑。	进一步完善乡村防灾减灾气象基础设施,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投诉次数	≤3次	0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提高农业产业气象服务产品针对性、有效性、互通性, 提升气象为农服务水平和质量, 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推动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该项目自评等级为“优”。							
联系人: 佘庆璇		联系电话: 8235743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质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 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 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情况分析: 说明高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成因及拟采取的举措。

3. 质量指标分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质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区间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附件2-1



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21日

项目名称		黔南州大数据智慧气象服务平台						
主管部门(填报)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实施单位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30	10分	100%	10分
		财政拨款(州本级资金)	0	30	3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实现气象数据服务产品到州大数据平台共享发布服务。					
			实现气象数据服务产品到州大数据平台共享发布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国产服务器	1套	1套	5	5	
			国产操作系统	1套	1套	5	5	
			基于位置的黔南大数据智慧气象服务平台	1套	1套	10	10	
			信息服务试点	2个	2个	5	5	
			数据推送	≥2个	2个	5	5	
	成本	时效	一般性问题响应并处理时间	≤2小时	2小时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	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户外旅游等美好生活对气象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人民群众户外旅游等美好生活对气象高质量服务需求。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气象服务用户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绩效结论		实现气象数据服务产品到州大数据平台共享发布服务, 自评绩效为“优”						
联系人: 佘庆璇		联系电话: 8235743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60分, 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

附件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盖章)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气象局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21日

部门(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单位)总体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0.01	857.38	857.38	10	100%	10
		基本支出	486.65	464.93	464.93	—	—	—
		项目支出	133.36	392.45	392.45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1. 提供准确及时的预警预报服务、决策气象服务, 以及森林火险、雷电预警、地质灾害、城市内涝等专项气象预报预警服务; 2. 开展日常天气预报制作、电视天气预报系统设备维护, 灾害性天气落区预报及专项预报服务业务制作分析; 3. 增强FAST冰雹灾害防御能力, 将冰雹、干旱等灾害性天气对FAST的影响降至最低, 为FAST安全稳定运行提供气象服务保障; 4. 为FAST安全相关责任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性、灾害性气象过程中及时采取防灾减灾、趋利避害的防范措施提供有力的气象保障服务; 5. 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预报预警和管理能力, 为地方政府及各部门有效开展气象灾害防治工作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6. 提高对暴雨、冰雹、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为各级领导提供更准确的气象决策服务, 对提高气象灾害的防御能力, 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 推动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7. 为社会各行业和各级政府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性、灾害性气象过程中及时采取防灾减灾、趋利避害的防范措施提供有力的气象保障服务; 8. 提高对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减少雷电灾害造成的损失, 推动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实际完成情况	1. 提供准确及时的预警预报服务、决策气象服务, 以及森林火险、雷电预警、地质灾害、城市内涝等专项气象预报预警服务; 2. 开展日常天气预报制作、电视天气预报系统设备维护, 灾害性天气落区预报及专项预报服务业务制作分析; 3. 增强FAST冰雹灾害防御能力, 将冰雹、干旱等灾害性天气对FAST的影响降至最低, 为FAST安全稳定运行提供气象服务保障; 4. 为FAST安全相关责任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性、灾害性气象过程中及时采取防灾减灾、趋利避害的防范措施提供有力的气象保障服务; 5. 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预报预警和管理能力, 为地方政府及各部门有效开展气象灾害防治工作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6. 提高对暴雨、冰雹、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为各级领导提供更准确的气象决策服务, 对提高气象灾害的防御能力, 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 推动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7. 为社会各行业和各级政府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和突发性、灾害性气象过程中及时采取防灾减灾、趋利避害的防范措施提供有力的气象保障服务; 8. 提高对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的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减少雷电灾害造成的损失, 推动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	每年开展双随机抽查	≥12次	12次	4	4	
			举办全州从事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的人员进行行业技术培训	=1次	1次	4	4	
			气象站地面观测资料全年报文数量	≥17280份	305280份	4	4	
		质量	购置人雨弹、火箭弹	≥1018枚	1290枚	4	4	
			防雷监管抽查覆盖率	=100%	100%	4	4	
			人影技术培训和安全生产培训合格率	≥98%	98%	3	3	
	时效	气象仪器故障响应时间	≤12小时	≤12小时	3	3		
		及时提供新建易涝易塌项目竣工所需行政审批手续	2023年底前	及时提供6个新建易涝易塌项目竣工所需行政审批手续	4	4		
	成本	完成人影技术培训和安全生产培训时限	2023年底前	完成人影技术培训和安全生产培训1次	3	3		
围绕FAST冰雹灾害及时开展冰雹防御作业		≤2小时	≤2小时	4	4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减轻雷电灾害损失率	≤95%	464.93万元	4	4	达成预期指标, 有效在辖区内减少雷电灾害造成的损失	
		气象观测资料对经济社会发展发挥重要性	≥98%	392.45万元	3	3	气象灾害风险信息发布覆盖全州12个	
		FAST冰雹灾害防御作业有效率	≥85%		10	10	通过防御作业, 强对流天气过程明显减弱, 冰雹直径明显减小, 对“中国天眼”未造成影响, 有效保障了“中国天眼”的安全运行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州委州政府对本单位完成工作任务的满意度	≥90%	≥90%	5	5	
		人民群众对本单位天气预报质量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适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 为公众提供公益气象服务, 为地方党委政府提供决策气象服务, 有效避免或减轻气象灾害带来的经济损失。该项目自评等级为“优”。							
联系人: 佘庆璇	联系电话: 8235743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 效益指标3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 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未完成原因分析: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实际完成值(B)*该指标分值。
 4.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30-0%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